

证券代码：430472

证券简称：安泰得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昆明市高新区昌源北路 1389 号生物孵化器 A 座 14 楼，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汇报厅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 陈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217,37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43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张自震、李志平因工作出差缺席
- 公司在任监事 4 人，列席 4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层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同时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进行了安排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3 年实际工作的情况，公司监事会总结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形成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4-006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编制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，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对公司业务流程等比较了解，为保障 2024 年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21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黄松、杨金晶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《北京大成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昆明安泰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